湖南省第九届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进一步鼓励创作生产更多反映湖南人民全面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的高质量视听内容，发展壮大网络主流舆论，决定继续举办湖南省第九届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主题

新质赋能视听 共绘美好蓝图

二、组织机构

（一）指导单位：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

（二）主办单位：湖南省广播电视局

中共湖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湖南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

共青团湖南省委

湖南广播电视台

（三）承办单位：湖南省网络视听协会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湖南红网新媒体集团有限公司

华声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教育电视台

（四）协办单位：马栏山（长沙）视频文创园管委会

湖南风芒传媒有限公司

湖南星辰在线新媒体有限公司

长沙市广播电视台

衡阳市广播电视台

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

（五）成立湖南省第九届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组委会

主 任：贺 辉

副主任：刘亚楼 杨立勇 余伟良 蔡怀军 吴一鹏 叶 妙

胡知武

成 员：邓清波 王 盛 甘文波 罗正茂 宁 涛 钟益帆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湖南省广播电视局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

主 任：罗正茂

副主任：丁寒春 罗海燕 庞 敏 刘 维 易柯明 周一凡

卢晓辉 曾 益 蓝 兵

成 员：樊雯雁 曹芬芳 谢绍强 申 杰 李艳华 资喻宇

黄 涛 覃佳兰 胡敏慧

三、参赛对象

（一）省内各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

（二）湖南省网络视听协会会员单位；

（三）省内公检法、教育、医疗、邮政、税务、民航、交通、铁路等行业影视节目制作机构；

（四）省直和中央在长各单位；

（五）省内各高校；

（六）省内其他单位或个人。

四、作品要求

（一）作品类别

1.剧情类单元：网络剧、网络电影、网络微短剧、网络动画片；

2.非剧情类单元：网络视听专题节目、网络纪录片、网络综艺节目、网络短视频、网络音频节目、微党课/微宣讲/思政课；

3.大学生原创单元：大学生剧情短片、大学生纪实短片、大学生公益短片/公益广告。

（二）内容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和审美趣向，坚持以现实题材为主。作品应重点表现以下内容：

1.聚焦主题主线，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深入生动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主线，展示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的湖南担当。

2.彰显爱国主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人民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3.坚定文化自信，推动文化传承发展。传承发展湖湘文化，聚焦湖湘悠久的历史文化、厚重的革命文化、活跃的现代文化，以文化人、以文创业、以文兴乡、以文塑旅。

4.扎根现实生活，增强人民群众精神力量。植根人民实践，紧跟时代潮流，讲述平凡人物的生活变化、奋斗故事、感人事迹。

5.积极融合创新，开辟网络视听文艺新境界。聚焦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充分发挥网络视听“艺术＋技术”优势，大力提升创意水平，积极拓展艺术表达疆域。

6.紧扣新中国成立75周年、五四运动105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第三届湖南旅游发展大会、第十三届中国中部博览会等重大活动的优秀作品。

（三）其他要求

1.作品第一播出平台应为互联网或移动互联网，在影院、电视台、电台首播的节目不能参加评选。专为此次大赛创作的作品可以参赛。

2.已播出作品的首播时间、专为此次大赛创作的作品创作时间应为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已在省级及以上各类创新推优活动中获得资金扶持的作品不得重复参赛，否则视为主动放弃参评。

3.格式标准：最低分辨率：1280×720，码率>4M，画面比率：16:9，帧率：25，字幕：简体中文，MP4格式数据；单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4GB。

4.网络剧、网络动画片、网络专题节目等应提供1集或1期节目样片，网络微短剧应提供3集节目样片，并附全集网络播出链接地址；网络短视频时长一般不超过5分钟，并如实写明作品的播放量及点赞量；微党课/微宣讲/思政课视频时长一般不少于6分钟。

5.参赛作品为AI生成视频的，在系统填报的作品名称后加上“（AI生成视频）”予以标注，参赛视频应加上“AI生成视频”水印。

6.报送参赛作品应据实申报主创人员，与作品首发时署名和排序等信息一致，主创人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6名，大学生原创作品的主创人员必须有大学生参与。提交的盖章或签名版扫描件信息应与申报系统填报信息完全一致，作品征集报送结束后原则上不再接受主创人员信息修改请求。

7.湖南省第九届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评选不以任何方式向申报单位和个人收取费用。**

五、工作安排

（一）启动大赛

大赛于2024年6月正式启动，主办单位联合发文，作出部署。由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乐阳光”）负责设计制作大赛宣传片、海报等，各主办、承办、协办单位及相关媒体负责整体的宣传报道。大赛官网为湖南省广播电视局网站（http://gbdsj.hunan.gov.cn/），官网将发布大赛通知、参赛作品申报系统等信息。

（二）报送作品

报送作品时间为2024年6月—7月31日。申报机构或个人应在报送截止日期之前，登录“湖南省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申报系统”（http://hnna-act.voc.com.cn）并注册账号，根据系统有关说明，完整填写所需填报信息，并提交申报。提交成功则在线报名完成，所填报内容不能再作修改。

各市州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并督促所在市州县级融媒体中心及广播影视制作机构报送作品，湖南教育电视台负责组织省内各高校作品报送工作，湖南省网络视听协会负责组织省直及其他单位、个人作品报送工作。

联系人：覃佳兰，电话：18773188963

胡敏慧，电话：18569596932

黄 涛，电话：15111212344

董 雨，电话：18613956531

黄宁宁，电话：13874154860（大赛申报系统技术支持）

（三）开展参赛作品初核

作品初核时间为2024年7月1日—8月10日，各市州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所在市州县级融媒体中心及制作机构参赛作品初核把关，作品通过初核后再进行网上申报。高校、省直及其他单位、个人参赛作品由省广播电视局组织初核。

（四）开展参赛作品评选

作品评选由省广播电视局负责组织，分为初评、网络投票、终评3个环节。

初评：8月11日—8月28日，由专家对初核通过的作品进行初评，综合评分结果和初评会专家评议意见，确定进入网络投票和终评的作品名单。

网络展播及网络投票：网络展播的时间为8月31日—12月31日，网络投票的时间为8月31日—9月6日。通过初评的作品将统一在芒果TV、红网、华声在线、湖南教育电视台、星辰在线PC端及APP端开展网络展播及网络投票。网络投票总得票数最高的作品将获得本次大赛的最佳网络人气奖。

终评：8月31日—9月30日，由专家对入围作品进行终评，按照作品最终得分及终评会专家评议意见，拟定本届大赛的获奖作品。

（五）公示及公布

拟获奖作品在省广播电视局网站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时间为10月中旬。公示无异议后，报省广播电视局审定，在省内相关媒体进行公布。

获奖作品将推荐参加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组织的各类作品评选活动，由省广播电视局负责组织选送。

六、奖项设置

本次获奖作品，分别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在上述获奖作品基础上，由大赛终评委员会特别推荐优秀导演、优秀编剧各5位，其中大学生作品类导演、编剧各2位。

大赛设置优秀组织奖，表彰组织作品征集表现突出的单位。

所有获奖作品、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由主办单位联合发文表彰，对获奖作品颁发证书、拨付奖金，对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颁发证书。鉴于财政资金拨付有关政策要求，对财政拨款的获奖单位只能颁发证书，不能拨付奖金。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举办全省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是推动网络视听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是建设文化强省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单位要广泛动员、优中选优，推荐契合主题、高质量、高品位的作品参赛。

（二）明确职责，协调配合。本届大赛由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指导，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统筹协调，各相关单位密切协作。各单位要确定责任人，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承担作品的征集、评比、展播等工作的单位要成立专门班子，确保大赛圆满成功。

（三）创新形式，提质升级。开展湖南省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要以网络和网民为主体，体现网络特色，突出互动参与，把大赛办成受网民欢迎的品牌赛事活动，助推我省网络视听事业产业繁荣发展。

附件：1.湖南省第九届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参赛作品登

记表（剧情类单元）

2.湖南省第九届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参赛作品登记表（非剧情类单元）

3.湖南省第九届网络原创视听节目大赛参赛作品登记表（大学生原创单元）

4.版权承诺书